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4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 一、主要财务数据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5,949,519.03	339,806,162.67	-2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761,769.17	1,530,180.75	-2,56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510,702.68	-14,318,732.43	-18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925,296.61	-145,195,539.27	7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1	0.0010	-2,6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1	0.0010	-2,6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0.04%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1,310,842.76	3,478,232,999.99	-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86,541,996.75	2,725,177,769.67	-1.42%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2,74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672.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1,44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7,536.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9,464.42	
合计	2,748,933.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41.40%，主要系当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的增加额，系当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减少37.01%，系当期公司按正常摊销导致余额减少；

#### 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91.62%，主要系本期半导体照明业务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124.10%，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及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报告期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62.12%，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报告期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36.39%，主要系本期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亏损减少所致；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40.73%，系本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2,270.73%，系本期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收益增加所致；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88.76%，主要系上期公司对业绩承诺方应补偿股份进行回购注销所产生的收益，本期公司不涉及该收入；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50.40%，主要系本期公司减少长期资产报废，对应相关资产清理损失减少；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97.59%，主要系本期公司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99.71%，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回保证金、往来款等增加所致；

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47.14%，系本期公司支付货款等减少所致；

报告期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系本期期初未有待赎回银行理财产品业务；

报告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系本期期初未有待赎回银行理财产品业务；

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92.70%，系本期公司投入相关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报告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58.42%，系本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二、股东信息

###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9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3%	254,965,370	0	质押	253,025,000
					冻结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11.24%	169,312,168	169,312,168	冻结	59,661,376
李旭亮	境内自然人	5.85%	88,183,421	88,183,421	质押	88,183,421
					冻结	88,183,421
杨勇	境内自然人	5.45%	82,081,128	82,081,128	冻结	82,081,128
李淑贤	境内自然人	4.68%	70,546,737	70,546,737	质押	70,546,737
					冻结	70,546,737
梁惠棠	境内自然人	4.22%	63,492,063	63,492,063	质押	63,492,063
					冻结	63,492,06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02%	45,559,978	0		
黄灼光	境内自然人	1.26%	19,009,523	19,009,523	质押	19,009,523
					冻结	19,009,523
张晶	境外自然人	1.17%	17,636,684	2,645,503	冻结	2,645,50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5%	12,736,507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254,965,370			人民币普通股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45,559,978			人民币普通股	45,559,978	
张晶	14,991,181			人民币普通股	14,991,18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12,736,507			人民币普通股	12,736,507	
王红珍	12,6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83,200	
温琦	10,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0,000	
李培英	7,422,870			人民币普通股	7,422,870	
黄山	6,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80,000	
李家国	5,76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7,900	
彭秀兰	4,836,050			人民币普通股	4,836,0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共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李淑贤女士为李旭亮先生的妹妹。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家国的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9,900 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558,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767,9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7月2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40号）（以下简称“双减政策”）以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台的一系列关于教育培训行业的政策影响，公司教育培训相关业务出现重大政策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2022年1月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前述政策颁布实施后，公司及子公司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文教育”）坚决拥护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深刻领会“双减政策”工作的重要意义，严格贯彻执行相关规定与要求，依法合规经营。“双减政策”颁布后，龙文教育作为学科类培训机构存在员工安置、学费退费及其他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和业务转型压力等等，对公司教育培训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了严重不利影响。

为落实“双减政策”，维护上市公司权益，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尽快实现公司教育培训相关业务调整，规避教育培训行业风险，对净资产为负、已经连续亏损的部分教育培训业务进行剥离。公司于2022年3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教育培训行业相关子公司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龙文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99%股权转让给珠海惠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2022年3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的情形，相关质押的公司股票存在被平仓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人员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2018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2019年1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法院判决书的公告》，2019年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2020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诉讼事项的公告》、2021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上述事项目前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但如果相关股份被相关债权方司法处置，则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3、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收到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出具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通知》，勤上集团筹划控制权变更的相关事项，若最终达成将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接到控股股东勤上集团的通知，勤上集团决定终止筹划控制权变更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2022年1月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4、为保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9年9月起诉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舞九霄”）、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啸天下”）、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中利”）、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东方”）、杨勇、张晶、曾勇、朱松、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文环球”）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且公司对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进行了司法冻结。2019年12月24日，公司与信中利、张晶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和解协议》，公司已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部分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截至目前，信中利、张晶尚未履行《和解协议》。2020年6月3日，公司与创东方达成和解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和解协议》，但截至目前该《和解协议》尚未达到生效条件，公司将在协议生效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创东方按照《和解协议》应补偿公司股份的回购注销事宜。2020年11月27日，公司与曾勇、朱松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和解协议》，公司已于2021年3月回购注销曾勇、朱松应补偿股份且已完成注销手续，该《和解协议》已履行完毕，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51,868.5574万元人民币减少至150,615.6686万元人民币。2021年6月，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法院对本案作出中止诉讼的裁定，中止诉讼原因为该案华夏人寿被相关监管机构实施接管，待中止事由消除后将恢复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暂未能与华夏人寿、龙舞九霄、龙啸天下、杨勇、龙文环球就业绩补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后续公司除了延续前述追偿工作外，还将根据诉讼进展、和解条件达成情况等实际情况发展研究进一步解决方案，采取切实有效的追偿措施，通过积极参与诉讼、协商和解等措施，多措并举，敦促有关当事方尽快落实相关业绩承诺补偿事宜。

5、2016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龙文教育100%股权，华夏人寿、龙文环球、杨勇均是公司收购龙文教育事项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华夏人寿于2018年7月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起诉龙文环球、杨勇股权转让纠纷，请求“①判令龙文环球依照合同约定向华夏人寿支付业绩补偿款365,297,516.57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为据自2016年12月31日起至判决给付之日）；②判令杨勇与龙文环球向华夏人寿承担同等数额的连带及担保支付责任；③诉讼费用由相关被告承担”。华夏人寿于2018年7月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做出民事裁定，并于2018年8月冻结了杨勇持有的本公司82,081,128股，该股份冻结对杨勇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9年3月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以第三人的身份参加诉讼，请求“①请求驳回华夏人寿对杨勇的诉讼请求。②确认华夏人寿与龙文环球、杨勇之间于2015年12月签订的《补充协议》无效”。公司于2019年9月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通知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公司于2020年7月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京民初字第146号），判决：①龙文环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华夏人寿业绩补偿款365,297,516.57元，并支付利息（其中95,297,516.57元的利息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其中2.7亿元的利息自2018年7月12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均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给付之日止，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②驳回华夏人寿的其他诉讼请求；③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根据一审判决情况，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驳回了华夏人寿要求杨勇承担担保责任的诉讼请求，此结果有利于公司推进业绩承诺补偿事宜。华夏人寿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

公司于2021年6月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0]最高法民终1250号），判决：①维持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8）京民初字第146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三项；②变更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8）京民初字第146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杨勇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对龙文环球应付华夏人寿业绩补偿款中的2.7亿元及利息（自2018年7月12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承担共同清偿责任；对95,297,516.57元及自2017年1月1日起的利息（其中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

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在其持有的龙文环球76.8%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③驳回华夏人寿的其他诉讼请求。前述判决变更了一审判决第二项，要求杨勇承担赔偿责任，此结果对杨勇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提出再审申请。

公司于2022年2月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1]最高法民申6319号），法院认为公司的再审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规定的应当再审的情形，法院作出裁定：驳回公司的再审申请。

公司作为第三人参与诉讼，根据该案最终判决结果，无需公司承担任何责任，但该判决对杨勇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间接影响公司权益。

6、由于在业绩承诺期，龙文教育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公司持有5.4%股份的股东杨勇作为龙文教育的原股东和公司收购龙文教育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需承担业绩补偿责任及相关连带责任。但杨勇持有的公司股份已悉数被司法冻结，故杨勇存在无法完全履行业绩补偿责任和连带责任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权益的实现。

7、2011年度公司与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亮电器”）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公司根据前述合同支付了相关对价款（部分价款抵消处理），并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占有和使用，但由于历史原因标的资产没有完成过户登记。《房地产转让合同》生效后，威亮电器在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将标的资产设定了抵押。公司为保障自身利益采取了一系列法律措施，包括提出执行异议申请、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及提起确认抵押合同无效诉讼、要求威亮电器作出承诺等。

公司已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及确认抵押合同无效诉讼，截至目前，上述诉讼事项尚在审理中，此外，威亮电器已向公司做出承诺：如果公司提请的执行异议诉讼一审判决公司败诉，在公司收到一审判决书30日内，威亮电器将促成公司购买标的资产所支付的3,160万元和相关利息支付给公司作为保证金，如果公司执行异议诉讼最终败诉，前述保证金将作为公司的损失补偿，公司无需退还；如果公司最终胜诉，在标的资产的他项权利消除后，公司需在5日内将前述保证金原路退还。公司将积极参与诉讼，并对上述事项予以持续关注。

8、2021年12月2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债权转股权协议>的议案》，同意勤上光电与东莞晶丰共同签署《债权转股权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将各自对广东勤上所拥有的债权向广东勤上进行投资入股，以减轻广东勤上的债务负担，提高其融资能力，促使广东勤上尽快完成工程项目并投入运营、产生经济效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广东勤上已于2022年4月办理完成债权转股权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四、季度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0,021,585.25	767,995,184.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6,641,44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74,564.64	6,852,801.75
应收账款	415,323,150.71	330,672,107.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723,931.31	41,071,008.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701,459.44	53,781,819.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2,825,708.03	471,664,271.33
合同资产	1,062,946.10	1,062,946.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056,783.47	78,082,759.92
其他流动资产	135,364,944.89	143,653,874.12
流动资产合计	1,864,896,520.84	1,894,836,773.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8,971,022.99	58,971,022.99
长期股权投资	372,604,762.01	373,890,08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88,330.32	8,988,330.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506,817.99	26,760,435.86
固定资产	147,591,028.07	150,750,966.03
在建工程	400,382,967.19	400,319,975.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0,992,535.72	172,077,466.15
无形资产	274,975,242.00	283,792,804.06
开发支出	29,321,126.62	27,345,531.8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35,060.04	2,436,81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545,428.97	78,062,79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6,414,321.92	1,583,396,226.88
资产总计	3,411,310,842.76	3,478,232,999.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952,845.54	141,297,550.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7,682,385.40	218,679,475.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251,379.97	50,178,706.48
应交税费	42,944,995.23	51,734,515.95
其他应付款	55,940,956.54	43,223,205.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835,529.42	58,729,747.56
其他流动负债	8,142,707.10	8,142,707.10
流动负债合计	562,750,799.20	571,985,908.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9,493,242.25	118,540,493.00
长期应付款	7,871,960.71	7,871,960.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1,802.20	241,802.20
递延收益	54,141,823.53	54,141,82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748,828.69	180,796,079.44
负债合计	724,499,627.89	752,781,987.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6,156,686.00	1,506,156,6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76,141,944.91	3,476,141,944.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58,557.89	-1,584,554.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599,176.36	62,599,176.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5,897,252.63	-2,318,135,48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6,541,996.75	2,725,177,769.67
少数股东权益	269,218.12	273,242.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6,811,214.87	2,725,451,012.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11,310,842.76	3,478,232,999.99

法定代表人：梁金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军鸿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5,949,519.03	339,806,162.67
其中：营业收入	265,949,519.03	339,806,162.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6,135,128.89	355,199,030.50
其中：营业成本	222,493,470.73	284,687,192.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62,329.60	1,434,331.06
销售费用	17,136,384.23	20,862,493.14
管理费用	46,254,469.52	38,690,094.98
研发费用	1,185,870.46	406,646.53
财务费用	-2,197,395.65	9,118,272.0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06,672.54	127,484.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3,447.59	-2,269,04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1,447.00	1,352,110.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48,38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741.48	-23,620.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56,582.11	-16,205,937.75



加：营业外收入	2,291,823.26	20,390,176.61
减：营业外支出	354,286.35	714,26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19,045.20	3,469,972.53
减：所得税费用	46,748.31	1,940,196.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65,793.51	1,529,775.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65,793.51	1,529,775.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761,769.17	1,530,180.75
2.少数股东损益	-4,024.34	-405.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2,450.92	436,651.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2,450.92	436,651.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2,450.92	436,651.1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2,450.92	436,651.1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163,342.59	1,966,42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59,318.25	1,966,831.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4.34	-405.1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51	0.0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51	0.0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梁金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军鸿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514,877.32	219,499,639.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33,851.40	10,863,519.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10,756.79	19,082,85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959,485.51	249,446,01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191,465.29	214,135,067.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017,094.97	77,654,63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77,996.09	10,103,61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98,225.77	92,748,23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884,782.12	394,641,55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25,296.61	-145,195,53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3,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56,479.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46,861.42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403,34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733.02	3,558,979.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840,000.00	663,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099,733.02	666,958,97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99,733.02	-19,555,637.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430.28	625,562.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973,599.35	-164,125,614.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995,184.60	482,107,110.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021,585.25	317,981,496.69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27 日